

证券代码：600498
转债代码：110062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公告编号：2021-038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应参加董事十一人，实际参加董事十一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办法》。《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具体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东大会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向董事会授权，授权事项包括：

（一）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确认激励对象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

(2) 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 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4) 因公司股票除权、除息或其他原因需要调整标的股票数量、授予价格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和方式进行调整；

(5) 在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7) 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8) 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9)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等认为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事情及事宜。

(三) 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

本议案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为审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后，授权董事长最终决定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